

商品购销合同

甲方：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

乙方：西安天旭办公设备有限公司

购销家具类型、数量及价格

序号	名称	数量	单位	规格和尺寸	单价	总价	备注
1	保密柜	20	组	900*420*1850	1800	36000	主材采用 1.0mm 厚国内一级优质冷扎钢板, 经冷扎、焊接、打磨、酸洗、破化、静电高温喷塑处理; 表面平整、光亮、喷塑无气泡, 结构牢固, 经久耐用。
大写: 叁万陆仟元整					合计: 36000 元		

一、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: 质保三年, 三年免费维修 (人为因素除外), 技术标准按照国标《GB/T3324-95》高级产品标准执行, 所供产品为原装正品,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任何侵权诉讼。所供产品甲方将按原厂家质保条款享受质保及维护、维修服务。

二、交(提)货地点、方式及期限: 所有产品由乙方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, 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三、包装标准: 包装标准为所购产品的正规包装, 且交货时包装物完好、由甲方妥善保存。

四、验收标准及异议期限: 产品严格按照国标《GB/T3324-95》高级产品标准验收, 产品的规格型号符合合同要求。

五、结算方式及期限:

1. 全部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结束后, 收到发票、验收单三日内支付合同总额: ¥: 36000 元, 大

写: 叁万陆仟元整

六、违约责任: 任何一方违约, 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有关条例追究其法律责任

七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法: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, 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, 由当地司法部门解决。

八、本合同一式两份, 甲方一份, 乙方一份,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	乙方
单位名称: 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(盖章)	单位名称: 西安天旭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(盖章)
单位地址: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 56 号	地址: 西安市雁塔区长延堡街道办长安南路与华美十字东北角 1 号 1 单元 9 室
邮政编码: 710065	邮政编码: 710065
代理人: 	代理人: 
开户行: 浙商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	开户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白小区支行
账号: 7910000110120100001778	账号: 61001773500052516676
日期: 2025 年 9 月 23 日	日期: 2025 年 9 月 23 日